



## 广东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副总裁、财务总监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了公司实际控制人成员之一、董事、副总裁兼财务总监温小琼女士提出辞去财务总监职务。温小琼女士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后，仍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核心成员之一，并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职务。

公司于2017年6月1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梁志雄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副总裁，同意聘任林建兴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财务总监。前述人士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十三日

附件：

梁志雄先生简历：

梁志雄，男，汉族，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87年进入温氏股份前身工作，1987年至2013年历任技术中心经理、区域总经理、公司副总裁；2013年至2017年4月任广东筠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2017年4月至今任温氏股份养禽事业部副总裁。

截至目前，梁志雄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5,363,750股，与其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林建兴先生简历：

林建兴，男，汉族，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05年进入温氏股份前身工作，2007年任广东大华农动物保健品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08年任广东大华农动物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任温氏股份财务部副总经理，现任温氏股份财务部总经理。

截至目前，林建兴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50,400股，与其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